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1533)

公司地址：台中縣大雅鄉中清路三段 39 號
電 話：(04)2568-336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4
	(五) 關係人交易	24 ~ 26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7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7	~ 29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0	~ 3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 3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3	~ 34
	3. 大陸投資資訊	34	~ 36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6	

會計師核閱報告

(99)財審報字第 10001921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貴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帳列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311,798 仟元及新台幣 1,249,883 仟元；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相關之投資收益分別為新台幣 37,923 仟元及新台幣 38,263 仟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貴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所揭露有關被投資公司之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另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楊明經

會計師

張志安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 及 98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87,721	3	\$	408,649	1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四(二))		18,804	1		16,881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385,000	12	\$	615,000	1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7,012	-		3,07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九))		-	-		130,000	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14,095	3		184,669	6	2120	應付票據		24,274	1		42,469	1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二))		231,280	7		137,972	4	2140	應付帳款		128,173	4		66,958	2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五(二))		70,511	2		23,518	1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二))		55,315	2		45,974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六))		17,867	1		15,086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六))		2,768	-		11,699	-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378,292	12		315,159	9	2170	應付費用		37,304	1		39,806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		65,431	2		79,441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十))		67,161	2		21,41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91,013	31		1,184,454	35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二))		-	-		200,000	6
基金及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一))		105,234	3		81,617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 (五))		84,501	3		80,279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05,229	25		1,254,940	37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1,311,798	41		1,249,883	37	長期負債							
1424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15,291	-		14,002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570,000	18		250,000	7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411,590	44		1,344,164	40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70,000	18		250,000	7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其他負債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25,611	1		13,573	1
1501	土地		283,718	9		283,718	8	2881	遞延貸項 - 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五(二))		3,539	-		3,948	-
1521	房屋及建築		407,070	13		427,815	1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9,150	1		17,521	1
1531	機器設備		268,688	8		275,536	8	2XXX	負債總計		1,404,379	44		1,522,461	45
1537	模具設備		222,955	7		224,963	7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10,231	-		10,231	-	股本							
1681	其他設備		57,622	2		57,597	2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		964,152	30		964,152	29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250,284	39		1,279,860	38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							
15X9	減：累計折舊	(506,530)	(16)	(498,779)	(15)	3211	普通股溢價		207,354	6		207,354	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992	-		8,516	-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67,840	2		67,840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53,746	23		789,597	23	3280	其 他		677	-		677	-
無形資產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五))							
1720	專利權		16,982	1		22,277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8,548	7		217,197	6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0,157	-		15,954	-	3350	未分配盈餘		302,645	9		340,455	1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三))		1,944	-		2,816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9,083	1		41,047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011	2		70,096	2
其他資產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 (十三))	(9,117)	-	(4,452)	-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4,272	-		5,588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1,807,110	56		1,863,319	55
1830	遞延費用		4,169	-		1,564	-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附註四(十六))		17,616	1		19,366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6,057	1		26,518	1								
1XXX	資產總計	\$	3,211,489	100	\$	3,385,780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211,489	100	\$	3,385,780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明經、張志安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及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9 年 前 三 季		98 年 前 三 季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37,765	\$	39,528
調整項目			
聯屬公司間未(已)實現利益	27,450	(1,440)
折舊費用	19,865		30,187
各項攤提	9,151		9,10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88)	(6,198)
呆帳損失	745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數	1,975		16,373
處分投資損失	-		226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37,923)	(38,26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10,551)	(87)
匯率影響數	(19,202)	(11,253)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48,157		57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89,768)	(187,97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9,333		10,75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76)		387
存貨	(94,628)		53,2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489		10,514
其他流動資產	(1,570)		176,456
應付票據	14,713	(19,30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8,191		86,649
應付所得稅	2,768		847
應付費用	(1,813)		14,931
其他應付款項	2,763		8,425
其他流動負債	3,253	(16,43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03	(4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9,698)		176,809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及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9 年 前 三 季	98 年 前 三 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	(\$ 16,0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數	(4,222)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53,869)	(202,296)
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3,449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增加	(367)	(368)
購置固定資產	(8,678)	(2,23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2,565	30,804
無形資產增加	(4,372)	(8,98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310	(4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633)	(196,19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本期(減少)增加數	(80,000)	44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數	(130,000)	130,000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870,000	60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900,000)	(1,15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40,000)	20,000
匯率影響數	19,202	11,2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338,129)	11,8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5,850	396,7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7,721	\$ 408,64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0,776	\$ 11,73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0	\$ 85
以現金支付購置固定資產金額		
購置固定資產	\$ 5,977	\$ 5,59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4,179	9,81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1,478)	(13,179)
本期支付現金	\$ 8,678	\$ 2,23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張志安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及 98 年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1 年 7 月 19 日，為響應政府獎勵企業合併經營之政策，於民國 86 年 11 月 15 日吸收合併車王電動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實收資本額為 964,152 仟元，分為 96,41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主要營業項目為汽機車用電子控制裝置(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充電器)等電子零組件、電動及氣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照明器材等零配件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4 月 6 日起經核准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29 人及 28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四)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五)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則按生產工時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

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每季編製合併報表。

2.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損益於當期末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若屬折舊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之資產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採列記未實現損益科目方式銷除，因而產生之「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損失或利益」作為資產或負債，並依其實現期間劃分為長、短期。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及被投資公司間之側流交易，則直接沖銷投資損益。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九)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係本公司為員工投保之人壽保險，其受益人為本公司，於支付保險費時將同時享有現金解約價值增加部分認列為資產並減少保險費用。

(十)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提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50 年，機器設備為 2~15 年，模具設備為 2~8 年，餘為 3~2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 已閒置設備，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

(十一) 無形資產

專利權及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十二) 遞延費用

係聯貸抵押借款之費用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聯貸合約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 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4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五) 產品售後服務保證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保證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費用，其估計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八) 收入認列方法

1.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出售予海外子公司原料再購回其成品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87 年 4 月 3 日(87)基秘字第 076 號之

函釋，視其交易為原料加工而非進貨交易。

3. 運至海外子公司待售之存貨係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5 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處理準則」，認列銷貨收入及成本，惟於期末認列未實現銷貨利益，作為銷貨毛利之減項。

(十九)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致本公司民國 98 年前三季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收益減少 12,679 仟元，以及營業成本與存貨相關之營業外損失分別增加 37,786 仟元及減少 16,853 仟元，合計民國 98 年前三季淨利減少 14,052 仟元，每股盈餘減少 0.15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	\$ 380	\$ 1,138
活期及支票存款	2,796	2,451
外幣存款	84,545	91,487
定期存款	-	313,573
	<u>\$ 87,721</u>	<u>\$ 408,649</u>

民國98年9月30日定期存款利率為0.03%~0.3%。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12,035	\$ 12,045
上市櫃股票	<u>11,641</u>	<u>11,641</u>
	23,676	23,686
減：評價調整	(<u>4,872</u>)	(<u>6,805</u>)
合計	<u>\$ 18,804</u>	<u>\$ 16,881</u>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前三季因金融資產交易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 388 仟元及 6,198 仟元。

(三) 應收帳款淨額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119,701	\$ 246,082
減：備抵呆帳	(5,605)	(61,413)
	<u>\$ 114,095</u>	<u>\$ 184,669</u>

(四) 存 貨

	99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83,449	(\$ 51,412)	\$ 132,037
原物料-委託海外子公司加工品	79,583	(2)	79,581
在製品	7,174	(123)	7,051
製成品	175,337	(32,964)	142,373
商品	20,105	(2,856)	17,249
合計	<u>\$ 465,649</u>	<u>(\$ 87,357)</u>	<u>\$ 378,292</u>

	98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80,096	(\$ 51,690)	\$ 128,406
原物料-委託海外子公司加工品	98,490	(12)	98,478
在製品	2,404	(16)	2,388
製成品	110,482	(27,755)	82,727
商品	4,954	(1,794)	3,160
合計	<u>\$ 396,426</u>	<u>(\$ 81,267)</u>	<u>\$ 315,15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年前三季	98年前三季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59,131	\$ 714,615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890	21,933
跌價及呆滯損失	1,975	16,373
其他	471	(520)
	<u>\$ 762,467</u>	<u>\$ 752,401</u>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 投 資 公 司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BCD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LTD.	\$ 72,642	2.40%	\$ 72,642	2.40%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29,582	1.99%	28,046	1.91%
亞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12%	5,000	0.12%
新電創業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11.76%	-	11.76%
	107,224		105,688	
預付長期投資：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2,686		-	
	109,910		105,688	
減：累計減損	(25,409)		(25,409)	
	\$ 84,501		\$ 80,279	

1. 本公司持有上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菁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以民國 98 年 4 月 24 日為清算基準日結束營業，除獲配股款 3,449 仟元外，同時認列處分投資損失 226 仟元，並於民國 98 年 10 月 14 日辦理清算完結。

3. 累計減損明細：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BCD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LTD.	\$ 20,000	\$ 20,000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5,409	5,409
	\$ 25,409	\$ 25,409

(六)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619,853	100%	\$ 650,614	100%
REGITAR U. S. A. INC.	409,260	100%	367,694	100%
MOBILETRON U. K. LTD.	174,894	100%	171,884	100%
MOBILETRON COMERCIO D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44,205	99.97%	59,691	99.97%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19	100%	-	-
	1,298,231		1,249,883	
預付長期投資： STONEWALL VENTURES INC.	13,567		-	
	\$1,311,798		\$1,249,883	

1. 有關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9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7,958	(\$ 13,110)
REGITAR U. S. A. INC.	39,626	34,520
MOBILETRON U. K. LTD.	9,364	25,284
MOBILETRON COMERCIO D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19,044)	(3,371)
MEDIA VIEW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	(5,060)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	-
	<u>\$ 37,923</u>	<u>\$ 38,263</u>

2.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且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MEDIA VIEW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於民國 98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進行清算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度將帳列餘額 5,060 仟元全數轉列投資損失。
4. 本公司為拓展國內市場，設立子公司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以電動工具及其零配組件加工製造及買賣為業務。

(七) 固定資產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283,718	\$ -	\$ 283,718
房屋及建築	407,070	55,702	351,368
機器設備	268,688	207,284	61,404
模具設備	222,955	189,030	33,925
運輸設備	10,231	8,838	1,393
其他設備	57,622	45,676	11,946
預付設備款	9,992	-	9,992
	<u>\$ 1,260,276</u>	<u>\$ 506,530</u>	<u>\$ 753,746</u>
	98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283,718	\$ -	\$ 283,718
房屋及建築	427,815	57,377	370,438
機器設備	275,536	203,832	71,704
模具設備	224,963	186,434	38,529
運輸設備	10,231	8,364	1,867
其他設備	57,597	42,772	14,825
預付設備款	8,516	-	8,516
	<u>\$ 1,288,376</u>	<u>\$ 498,779</u>	<u>\$ 789,597</u>

(八) 短期借款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擔保借款	\$ 345,000	\$ 395,000
信用借款	40,000	220,000
	<u>\$ 385,000</u>	<u>\$ 615,000</u>

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之短期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0.85%~0.88%及0.85%。

(九) 應付短期票券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	\$ 130,000

係發行一年內到期之商業本票，民國98年9月30日之發行利率為0.888%。

(十) 其他應付款項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應付現金股利	\$ 48,208	\$ -
應付設備款	11,478	13,179
其他	7,475	8,238
	<u>\$ 67,161</u>	<u>\$ 21,417</u>

(十一) 其他流動負債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 96,040	\$ 75,060
預收貨款	5,654	4,094
其他	3,540	2,463
	<u>\$ 105,234</u>	<u>\$ 81,617</u>

(十二) 長期借款

<u>貸 款 機 構</u>	<u>借款期限</u>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彰化銀行等銀行團	99.3.16~104.3.16	\$ 570,000	\$ -
	分七期償還		
	94.12.28~99.12.16	-	450,000
	分期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00,000)
		<u>\$ 570,000</u>	<u>\$ 250,000</u>

1. 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之長期借款利率分別為1.95%及1.21%。

2. 本公司於民國99年1月4日及民國94年12月16日(已於民國99年1月4日舉借新借款償還舊借款)與主辦銀行-彰化銀行及各行庫等

所組成之銀行團簽定總額度 1,20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分別為 570,000 仟元及 1,200,000 仟元。

- (1) 上述借款合同除其他相關之規定外，尚包括下列限制條款：維持若干財務比率，並對於若干重大交易事項應事先取得銀行之同意，例如合併、變更主要營業項目及重大資產之轉讓或處分等。
- (2) 上述聯貸抵押借款合同規定於授信期間內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檢算比率乙次：
 - a. 流動比率應不得低於 100%。
 - b. 負債比率應在 150%(含)以下。
 - c. 利息保障倍數應在 200%(含)以上。如有不符上述任一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之情事發生時，本公司應立即提出具體改善財務措施之書面文件予管理銀行，並於六個月內改善並符合上述所有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為止。
- (3) 上述借款合同之授信方式，其中甲項授信係依合約之約定分次動用，惟不得循環動用，而乙項及丙項授信係依合約之約定循環動用。

3. 本公司依民國 9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上述之財務比率，已符合與銀行約定之標準。

(十三)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民國 99 年及 98 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皆為 1,867 仟元，撥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48,463 仟元及 49,298 仟元。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

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9 年及 98 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932 仟元及 4,674 仟元。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上述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轉入之資本公積，需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再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 2%，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為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規定，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項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5.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 0.5 元；另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97 年度不做盈餘分派。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99 年前三季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1,020 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680 仟元，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 3% 及 2% 為基礎估列。民國 98 年前三季因稅後淨利尚小，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十六) 所得稅

	99年前三季	98年前三季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386	\$ 12,73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236	1,228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45)	(7,313)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10,853	4,797
所得稅費用	23,330	11,446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20,489)	(10,514)
暫繳及扣繳稅額	(73)	(85)
本期應(退)付所得稅	2,768	847
期初應付所得稅	-	10,852
期末應付所得稅	\$ 2,768	\$ 11,699

1.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前三季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主要係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及其他稅法調整數。

2.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餘額如下：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流動	\$ 37,584	\$ 55,116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非流動	\$ 24,704	\$ 25,279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非流動	(19,394)	(20,134)
	\$ 5,310	\$ 5,145

3.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明細：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				
未實現銷貨毛利	\$128,198	\$ 21,794	\$ 95,380	\$ 23,845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87,357	14,851	81,267	16,253
未實現兌換損失	4,804	817	17,354	3,471
備抵呆帳超限	726	123	57,735	11,547
		\$ 37,584		\$ 55,116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非流動：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				
股權投資利益	(\$114,084)	(\$19,394)	(\$100,670)	(\$20,134)
資產減損損失	25,409	4,320	25,409	5,082
虧損扣抵	13,669	2,324	6,705	1,341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0,428	1,773	4,200	840
出售固定資產未實現				
銷貨毛利	3,538	601	3,949	790
投資抵減		15,686		17,226
		<u>\$ 5,310</u>		<u>\$ 5,145</u>

4. 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6,955	\$ 14,628	101~102
機器設備	1,058	1,058	101~103
	<u>\$ 18,013</u>	<u>\$ 15,686</u>	

5. 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或核定情形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97	申報數	\$ 2,422	\$ 2,324	107

6. 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核定至民國96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86年度以前	\$ 3,065	\$ 3,065
87年度以後	299,580	337,390
	<u>\$ 302,645</u>	<u>\$ 340,455</u>

8. 截至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27,818仟元及132,698仟元，民國97年度營運虧損，故不分派盈餘，民國98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47.51%。

性 質 別	民 國 98 年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3,106	\$ 75,368	\$ 108,474
勞健保費用	2,825	6,256	9,081
退休金費用	1,873	4,668	6,541
其他用人費用	2,143	2,958	5,101
	<u>\$ 39,947</u>	<u>\$ 89,250</u>	<u>\$ 129,197</u>
折舊費用	<u>\$ 18,025</u>	<u>\$ 12,162</u>	<u>\$ 30,187</u>
攤銷費用	<u>\$ 104</u>	<u>\$ 9,002</u>	<u>\$ 9,106</u>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REGITAR U. S. A. INC. (REGITAR U. S. A.)	本公司之子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MOBILETRON U. K.)	本公司之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STONEWALL)	本公司之子公司
MOBILETRON COMERCIO D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MOBILETRON COMERCIO)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DUROFIX, INC. (DUROFIX)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車王寧波)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CROWN TOP CORP. (CROWN TOP)	本公司對其具影響力之貿易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REGITAR U. S. A.	\$ 313,804	30	\$ 182,308	19
MOBILETRON U. K.	229,198	22	179,538	19
DUROFIX	35,278	3	-	-
MOBILETRON COMERCIO	7,603	1	40,866	4
	<u>\$ 585,883</u>	<u>56</u>	<u>\$ 402,712</u>	<u>42</u>

(1)本公司銷售美洲地區之商品，主要係由 REGITAR U. S. A.、DUROFIX 及 MOBILETRON COMERCIO 代理銷售，而 REGITAR U. S. A. 及 DUROFIX 自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起透過 GROWN TOP 轉單銷售，CROWN TOP 居間

交易並無賺取任何差價。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而收款條件則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取。

(2) 本公司銷售歐洲地區之商品，主要由 MOBILETRON U.K. 代理銷售，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收款條件則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款。

(3) 本公司對於國外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係採月結後 30~90 天收款。

2. 供料委託加工交易/應付帳款

	99 年		前 三 季	
	供料委託加工材料成本			
	期 初 未完成數	本期新增 供料成本	期 末 未完成數	本 期 進 貨 金 額
車王寧波	\$ 80,520	\$187,784	\$ 79,583	\$ 593,426
	98 年		前 三 季	
	供料委託加工材料成本			
	期 初 未完成數	本期新增 供料成本	期 末 未完成數	本 期 進 貨 金 額
車王寧波	\$ 117,900	\$170,553	\$ 98,490	\$ 563,523

上述商品係本公司供料委託大陸車王寧波代為加工，加工完後以本公司名義逕行出售。車王寧波以投入的加工成本加價收取平均約 10%~18% 之加工收入。上述加工成本之付款方式係為月結後 30~60 天內支付。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應付加工款（表列應付帳款-關係人）分別為 55,315 仟元及 45,974 仟元。

3. 應收帳款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 額	估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MOBILETRON U. K.	\$ 112,762	32	\$ 55,007	17
REGITAR U. S. A.	79,441	23	46,685	14
MOBILETRON COMERCIO	44,253	12	36,280	11
DUROFIX	34,380	10	-	-
小計	270,836	77	137,972	42
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39,556)		-	
合計	\$ 231,280		\$ 137,972	

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佈情形如下：

	99 年 9 月 30 日	
	270~360天	360天以上
MOBILETRON COMERCIO	\$ 20,639	\$ 18,917
		合計
	\$ 39,556	

民國98年9月30日：無此情形。

4. 其他應收款項（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應收資金融通款

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因應收帳款逾期而轉列之明細如下：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MOBILETRON COMERCIO	\$ 39,556	\$ -

民國99年9月30日資金貸與明細如下：

	最高餘額		發生日期	期末餘額	利率	本期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金額	金額					
MOBILETRON COMERCIO	\$ 16,480	\$ 15,630	99年3月		1.8%	\$ 286	\$ -

民國98年9月30日：無此情形。

(2) 代墊款項(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車王寧波	\$ 15,325	\$ 7,435

上述之交易係代車王寧波代開信用狀、代墊運費、代付模具設備及代付產品專利權之款項。

5. 再投資退稅款(表列什項收入)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車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 3,003	\$ -

6. 財產交易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機器及模具設備等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99 年 前 三 季			98 年 前 三 季		
	出售價格	帳面價值	出售利益	出售價格	帳面價值	出售利益
車王寧波	\$ 1,279	\$ 733	\$ 546	\$ 30,804	\$ 26,573	\$ 4,231

上述財產交易價格係依本公司之成本加價約5%之出口費用計價。

7. 背書保證

擔保對象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保證額度	已使用金額	保證額度	已使用金額
車王寧波	USD11,000仟元	USD1,750仟元	USD6,000仟元	USD3,000仟元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帳 面	價 值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土 地 長、短期借款擔保	\$ 283,718	\$ 283,718
房 屋 及 建 築 長、短期借款擔保	332,267	335,608
質押定存(帳列存出保證金) 傳產技術開發保證金	-	477
	<u>\$ 615,985</u>	<u>\$ 619,803</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充需要，已簽訂之新建大樓及購買設備合約總價款分別約 8,869 仟元及 6,916 仟元，已付款項分別計 3,011 仟元及 3,504 仟元。
2. 本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製造及開發合約如下：

公司	計價方式	合約期間
General Motors	第一年及第二年依銷售淨額之2%及3%計算，第三年後依銷售淨額之3.5%計算，且銷售淨額超過USD4,000萬以上另依銷售淨額3%計算。	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民國98年7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止。合約期滿，自動展延5年。

(二)或有事項：請參閱附註五-關係人保證事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8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 99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比較。

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故帳面價值即公平價值。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4,329 仟元及 326,908 仟元；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955,000 仟元及 1,195,000 仟元。

(四) 財務風險控制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及英磅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

2. 信用風險

(1)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2)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僅對有業務關係、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及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覆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情形：

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編號	貸出資金之 公司名稱	貸與 對象	與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融通 最高限額	資 金 融 通 最 高 限 額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資金貸 與性質	99年 前三季	最近一年 98.8.1-99.9.30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1	車王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COMERCIO	其他應收款	\$ 16,480	\$ 15,630	1.8%	1 (註三)	\$ 7,603	\$ 9,186	\$ -	-	\$ 9,186 (註一)	\$ 361,422 (註二)
2	車王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COMERCIO	其他應收款	40,683	39,556 (註四)	1.5%	(註四)	7,603	9,186	\$ -	-	9,186 (註一)	361,422 (註二)

註一：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二：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1為有業務往來者。2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依(93)基秘字第167號規定將逾期授信期間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金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高限額(註二)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寧波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361,422	\$ 343,200	\$ 343,200	\$ -	11%	\$ 722,844	-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二：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99年9月30日：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STONEWALL VENTURE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000	619,853	100%	\$ 619,853	(註二)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REGITAR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409,260	100%	409,260	(註二)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OBILETRON U.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00,000	174,894	100%	174,894	(註二)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OBILETRON COMERCIO D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241,173	44,205	99.97%	44,205	(註二)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00	50,019	100%	50,019	(註二)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STONEWALL VENTURE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預付長期股權之投資	-	13,567	-	13,567		
						<u>\$ 1,311,798</u>		<u>\$1,311,798</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BCD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82,356	\$ 72,642	2.40%	\$ 45,066	(註三)	
					減：累計減損	(20,000)				
						<u>52,642</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4,668	\$ 29,582	1.91%	22,724	(註二)	
					減：累計減損	(5,409)				
						<u>24,173</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註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00	5,000	-	23,327	(註二)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預付長期投資	-	2,686	-	2,685		
						<u>\$ 84,501</u>		<u>\$ 93,802</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寶來績效證券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34,412	\$ 5,000	-	\$ 7,049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安泰ING台灣運籌證券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30,000	7,035	-	7,28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56,735	2,835	-	514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72,521	2,416	-	1,124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23,088	2,337	-	1,60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58,426	1,952	-	708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1,900	1,791	-	511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註一)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174	310	-	12		
						<u>23,676</u>		<u>\$ 18,804</u>		
				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872)				
						<u>\$ 18,804</u>				

註一：其餘有價證券未超過該科目5%或1仟萬元者以其他彙列表示。

註二：無公開市價，故以民國99年9月30日之每股淨值列示。

註三：無公開市價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列示被投資公司民國99年6月30日自結報表之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金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率備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 313,804	30%	出貨後180天內收款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 79,441	23%	無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229,198	22%	出貨後180天內收款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112,762	32%	無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 貨	593,426	78%	月結後30天~60天內支付	註2 月結後60天~90天內支付	(55,315)	(30%)	無

註1：有關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係以該公司成本加價10%-18%。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除第 7 點所述之應收帳款外，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及一般投資業務	\$639,003	\$639,003	380,000	100%	619,853	7,958	7,958	註三
STONEWALL VENTURES INC.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一般投資業務	639,003	639,003	20,920,735	100%	630,226	18,490		註一
STONEWALL VENTURES INC.	DUROFIX INC.	美國	電動工具及其零配組件之買賣業務	13,568	9,699	-	-	13,568	(10,532)		註一
MOBILETRON LIMITED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大陸	電動手工工具之零件.手電筒分電盤.點火線圈.機動車輛用起動機及起動發電兩用機及電點火.起動設備之零件	639,003	639,003	20,970,000	100%	630,226	18,490		註二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配件.電動工具.五金沖件等之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	98,695	98,695	100,000	100%	409,260	39,626	39,626	註三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英國	汽車零配件及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164,021	164,021	3,400,000	100%	174,894	9,364	9,364	註三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COMERCIO D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巴西	汽車零配件及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68,500	68,500	4,241,173	99.97%	44,205	(19,044)	(19,044)	註三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工具及其零配組件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50,000	-	5,000,000	100%	50,019	19	19	註三

註一、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二、係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2.對他人資金融通情形：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此情形。

3.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此情形。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99年9月30日：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	市價	末
STONEWALL VENTURES INC.	股票	MOBILETRON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0,920,735	630,226	100%	\$ 630,226	
STONEWALL VENTURES INC.	股票	DUROFIX,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		420,000	13,568	-	13,568	
MOBILETRON LIMITED	股票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0,970,000	630,226	100%	630,226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股票	寧波科隆會展服務有限公司	寧波董事長為該公司總經理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88	17%	4,427	(註)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列示被投資公司民國99年6月30日自結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此情形。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請參閱附註十一(一)7之說明。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民國99年9月30日無此情形。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之基本資料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動手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	美金20,970仟元	註1	\$ 639,003	\$ - \$ -	\$ 639,003	100%	\$ 25,218 註3	\$ 630,226	\$ -
上海力通微電有限公司、上海訊微機電製造有限公司、上海新進半導體製造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生產、測試生產、加工、銷售新型電子元件、傳感器、光通信及射頻集成電路等	美金20,000仟元	註2	72,642	- -	72,642	2.40%	-	52,642	-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季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u>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u>	<u>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u>	<u>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u> 淨值*60%
美金23,230仟元 (折合台幣711,645仟元)	美金23,230仟元	\$1,084,266

(以下空白)

2. 本公司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車王寧波所發生之下列重大事項：

(1) 供料委託加工交易

	99 年 前 三 季			
	供 料 委 託 加 工 材 料 成 本		期 末 本 期	
	期 初	本 期 新 增	期 末	本 期
	<u>未 完 成 數</u>	<u>供 料 成 本</u>	<u>未 完 成 數</u>	<u>進 貨 金 額</u>
車王寧波	\$ 80,520	\$ 187,784	\$ 79,583	\$ 593,426

上述商品係本公司供料委託大陸車王寧波代為加工，加工完成後以本公司名義逕行出售。車王寧波以投入的加工成本加價收取平均約10%~18%之加工收入。上述加工成本之付款方式原係為月結後30~60天內支付。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應付加工款(表列應付帳款-關係人)為55,315仟元。

(2) 代墊付款(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9年9月30日
車王寧波	\$ 15,325

上述之交易係代車王寧波代開信用狀、代墊運費、代付模具設備及代付產品專利權之款項。

(3) 財產交易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機器及模具設備等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99 年 前 三 季		
	<u>出 售 價 格</u>	<u>帳 面 價 值</u>	<u>出 售 利 益</u>
車王寧波	\$ 1,279	\$ 733	\$ 546

上述財產交易價格係依本公司之成本加價約5%之出口費用計價。

(4) 背書保證

	99 年 9 月 30 日
<u>擔 保 對 象</u>	<u>保 證 額 度</u>
車 王 寧 波	USD 11,000仟元
	<u>已 使 用 金 額</u>
	USD 1,750仟元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不適用。